



时光荏苒，当我再次踏上回乡之路，回望这片多年不见的故土之时，发现它熟悉中夹杂着陌生，崭新与衰老并存。

说它熟悉是因为大门上这道锁是十几年前自己亲手锁上的，如今早已锈迹斑斑。连同一起风化与斑驳的还有十星级文明户门牌，曾经闪亮荣耀的颜色却在岁月的洗礼与侵蚀中越发的黯淡无光，于是我禁不住用手擦拭，然而无论自己怎么努力也无法复原当初的锃亮，倒是院子外一条宽大而平整的沥青路面透着丝丝的新鲜与陌生。

是的，曾经我真真切切地居住于此，这里春天桃花盛开，夏天牛羊成群，秋天百树挂果，冬天烟熏腊肉。这里山势跌宕起伏，枝繁叶茂，草寮溪畔、辐辏成村、天空湛蓝。我与儿时的伙伴曾经无忧无虑地结伴而行，印象中那个拳头大的小花皮球曾是我们最心爱的玩具。其中最惯常的游戏就是一人把皮球投掷地面，另一个人飞身接住。有一次，皮球滚落到了一条又湿又滑的深沟里，我和小伙伴们面

小区里有很多梧桐树，我说不准是哪种梧桐，只知道它们的落叶期极长。一叶知秋，从立秋时第一枚梧桐叶飘落，一直到寒冷的深冬季节，这些梧桐叶都不会落尽。有树叶留在树上，树不寂寞，人也不寂寞。

满树密密麻麻的梧桐叶，就那么不慌不忙地落着，气度从容而优雅。如今秋天已到了尾声，可还有满树的绿叶，看上去依旧仿佛盛年之时。不过仔细看你你会发现，绿的颜色变得深沉厚重了。秋天的绿不同于春天鲜嫩的绿，也不同于夏天蓬勃的绿，而是一种饱经沧桑后的深绿，仿佛老祖母的绿手绢的绿，泛着温润沉厚的光，里面有时光的味道，有岁月的味道。

依旧繁茂的绿叶之间，夹杂了几片枯叶。那些枯叶很显眼，就像人满头黑发中不期然冒出的几根白发似的，有些突兀。不过我尽量不那样想，我总想象着，枯叶就像黄蝴蝶一般，变得轻盈了，轻盈得仿佛蝴蝶的翅膀一般，便在一阵风的催促下，振翅飞离枝头。梧桐叶落得很很有意思，少有饱满鲜活的绿叶落地，叶子一般是在树上枯萎，才会落下。每一枚梧桐叶，必定要完成自己的使命，才肯落下来。它们听从季节的召唤，飘落的时候，一定要在空中跳一曲华丽之舞，以便完满地诠释生命的意义。每一片叶子落地的时候，都是从容淡定的，没有凋落的伤怀，有的是进入下一个生命阶段的欢欣。

从一个人所吃的食物里，或许可以知道这个人生命的密码。因为所有的食物，都是有灵魂的。

生活在尘世，大地赐予我们食物，让我们对食物与其养育着生命，都保持有感恩之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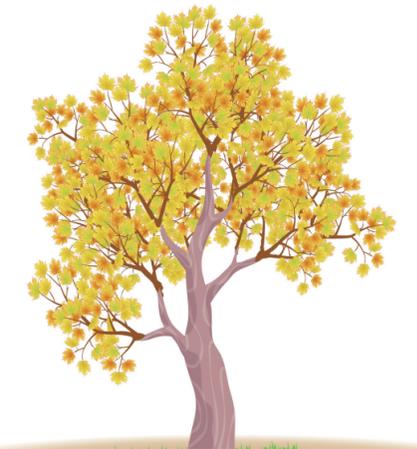
在《谈吃与画饼充饥》中，张爱玲怀念她的童年：“小时候在天津常吃鸭舌小萝卜汤，学会了咬住鸭舌头根上的一只小扁骨头，往外一抽抽出来，像拔鞋拔。与豆大的鸭脖子比起来，鸭子真是长舌妇，怪不得它们人矮身高，‘咖咖咖咖’叫得那么响。汤里的鸭舌头淡白色，非常清腴嫩滑。”“在北方常吃还有腰子汤，一副腰子与里脊肉小萝卜同煮。里脊肉女人们又称‘腰梅肉’，大概是南京话，我一直不懂为什么叫‘腰梅肉’，又不是霉干菜扣肉。多年后才恍然，悟出是‘腰眉肉’。腰上两边，打伤了最致命的一小块地方叫腰眼，腰眼上面一寸左右就是‘腰眉’了。真是语言上的神来之笔。”

我在张爱玲喜欢的食物清单里寻找着她生命里隐藏的秘密。这些烟火袅袅中带着蒸腾之气的食物，似乎与张爱玲的人生遭遇有着某种血脉相依。舌品食物，胃知乡愁，晚年的张爱玲独自生活在洛杉矶，据说她还念念不忘她当年吃过的食物，可惜这些梦中想念的食物，再也不能跨过太平洋，抵达那少了几颗牙的嘴里，让她咀嚼回味一下对故国的记忆了。

抖动着长衫，兴冲冲地奔走在北平、上海、南京的馆子里，朋友的宴会中，或是某场庆祝的酒会上……他们是和张爱玲同时代的民国的那些大师们。洒脱狂放的林语堂，一说到吃顿时眉飞色舞，不过他谈吃的一句话更让我心动：“出于爱好，我们吃蟹。出于必要，我们也吃树皮草根。”油爆虾仁、

面相觑，只好徒手抓住岩石，穿过荆棘密布的树枝杂草，来到密不透光的沟底，胆战心惊地捡拾皮球。返程的攀爬途中不小心跌倒，那些多年滋长的苔藓就把自己漂亮的花裙摆泪染成了个“大杂烩”。回家后，我躲在屋子里使劲揉搓都无法洗净，后来只好假装满不在乎地穿着那条“色彩斑斓”的裙子继续上学。每当与母亲疑问的目光相接时，我则撩起裙子火速逃离，全然没有女儿家的矜持模样。曾经捡拾皮球的沟底如今已然坍塌，给人平添了几分颓败萧瑟之感，仿佛从前那些轻快蓬勃的日子只是幻觉。

屋角旁的木制鸡圈早就腐朽了，以前那些小鸡们都会在清晨由主人家放出，然后黄昏临近时个个像凯旋的“战士”，全部自觉归巢睡觉，我期望的是母亲会在某个不算繁忙的早晨心血来潮地给我们做一大碗鸡蛋炒白米饭，或者是鸡蛋下面条也成，总之吃得我满嘴生香。屋角的山边上还有一垄菜地，能干的母亲喜欢把它们打理的井然有序，总是



慢慢老去的梧桐

□ 王国梁

我偶尔会捡起一片梧桐叶，想从它的脉络里寻找时光的痕迹。刚刚落地的叶子，有的未曾彻底失去水分，它们依然有柔韧的质地。一片叶子，在时光的流逝中走完了生命历程。落叶归于泥土，这是季节的规律，是它们的归宿。落叶凋落，总让我想到花朵凋落。加缪说：“秋天是第二个春天，每片叶子都是花朵。”我真的有这样的感受。落叶与花朵异曲同工，它们不悲戚，不伤感，以凋零的姿态演绎

酱爆鸡丁是胡适先生的最爱；张大千吃不厌的是鲜蘑菇炖羊杂；在北平雍舍里谈吃的梁实秋，喜欢吃虾仁锅巴汤、饺子；鲁迅喜欢吃老家绍兴的盐笋笋、蒸鱼、茴香豆；沈从文回到湘西，从故乡带回的是一船腊肉腊肝。食物，从来都是与故土保持相连的“信物”，它流淌在血液里，成为代代相传的生命基因。

这些来自大地的食物，或许也在某种程度上成就了大师们的精神骨骼、传统气节、天地良心。因



食物里的密码

□ 李晔

一派葳蕤生光的模样。我特别喜欢母亲种植的黄瓜和辣椒，每当它们在春末夏初之际开着黄花或白花时，我就开始心念地期盼它们快点儿结果，这样我就可以在炎炎的夏日吃上母亲腌制的酸辣黄瓜，它的酸爽感觉是酷暑里最好的阴凉，而母亲做的辣子鸡更是堪称一绝，记忆的脑海中再次浮现盛年的母亲在菜园里采摘辣椒的情形，她老爱挑肥硕的红辣子，对化肥嗤之以鼻，擅长用农家肥种地，她常挂在嘴边的一句顺口溜是“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而今屋角的那畦菜园早已荒芜多年，野树都长成了盛年，那些充斥心间的美好宛若沧海一粟而已。

我与院落里废弃的风车相顾无言，它咕咕噜噜的声响仿若也消散在了历史尘埃之中，眼前熟悉的白墙黑瓦此时也无声地打量着眼前的“陌生人”，却始终没有勇气去开启那两扇布满尘埃的大门，仿佛我们之间不仅隔离了时空，还有千山万水般的疏离，深藏在固定之处的钥匙终是生了红锈。门前的核桃树结了掉，掉了结，长年无人采摘，果子年年没入土壤化缘红尘，它像是一个贪玩迷失了的孩子，在几经风霜雨雪中不再结果，又像是一个耄耋老妪在凡尘中苟延残喘地活，桃树已死，琵琶树正半死半活地跟我怒目而视。目睹着园子里杂草丛生，童年的那些美好光景都到哪里去了呢？

曾几何时，我在神秘的时空中沦为了旧宅的故人，从年少离家外出挣钱养家，继而辗转打拼，蜕变成了大城市的新市民，一路来不及喘息，我以为故乡永远都会以一种固有的美好姿态静默等我，它是我的靠山，我们永远都不会在时光中走散。

然而，今天我与旧宅相视无语，我陷入了深深的惆怅，脑海里竟无端地再现了儿时故园的场景：蔬菜露出两片嫩芽，为春天换装；辣椒挑着红灯笼，为夏蝉壮胆；扁豆摇头晃脑，为秋风吟唱；萝卜白菜匍匐于大地，为白雪皑皑的人间增添勃勃生机。我在惆怅纠结满怀的情绪里浑然不觉风已搅动了一树又一树的叶子，它们纷纷飘零，它们正在落叶归根……

生命的绝唱，完成季节的起承转合，并且实现其生命意义的升华。它们吻别枝头的时候，是诗意而富有美感的，没有丝毫怨怼，也没有什么不舍。所以我觉得黛玉葬花是多余的，对落叶伤怀也是多余的。

梧桐自从被李后主的“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染上忧愁之气后，似乎总是充当渲染愁绪的角色。李清照说：“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其实，完全没必要让梧桐叶从当人愁绪的载体。梧桐慢慢落叶，慢慢老去，与忧愁无关，与寂寞无关。

梧桐叶顺应时间的规律，从来不在季节面前挣扎反抗，该留，该留，该落了就落。梧桐叶落得很慢，今天一两片，明天三四片，后天五六片，仿佛是山长皱纹一般，谁的皱纹不是一天长出来的，今年一两条，明年三四条，后年五六条，老得自然而然。慢慢老去的梧桐，总让我想起那些优雅老去的女子。她们不惧岁月，不屑于在脸上涂脂抹粉，也不会用美颜滤镜自欺欺人。她们坦然面对老去的自己，笑对年华逝去，在岁月的流逝中修炼出一颗豁达通透的心。

慢慢老去的梧桐，从骨子里散发出从容优雅的气度。生命之秋，呈现出淡定安然之气和智慧练达之风，让人仰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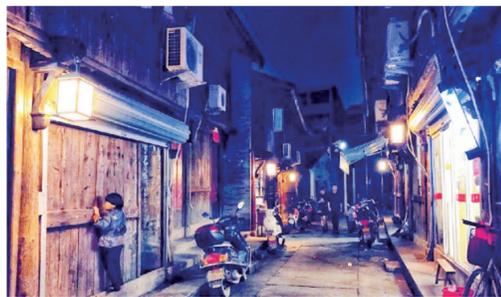
一片梧桐叶又在缓缓飘落，它的姿态那么优美迷人……

为我相信，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方食物一方所爱。一个人喜欢吃的食物，既补充了营养，带来生命体征的变化，同时也应有精神上的哺育作用吧。

我甚至想象，一个人长期吃的一些食物，会带来面相上的改变。那年我在三峡两岸游走，群山如潮，乡亲们背着一种中间细两头粗的背篋上山劳作，他们弓着腰攀爬山岩敏捷如猴。在一个峭壁林立的村子里，我发现那些朴素的乡民竟有相同的面相：双眉有“川”字纹，嘴宽牙白，颧骨凸出，腮帮子阔，鼻孔粗大……后来我发现，在这个悬崖峭壁的村子里，水稻稀少，主产红薯、土豆、玉米，乡民称为“三大坨”，这些乡民年年岁岁吃着“三大坨”度日，食物的营养加上大地之气的灌溉，让这些乡民们的面相也渐渐走近了。

那年，我的老友秦大个子一夜之间发生了脑梗塞。他平时最爱就着卤猪头肉下酒，那种食物胶原蛋白丰富，使得秦大个子看起来总是满面红光，有时还生出几粒痘痘来。有天碰见他，他还向我表演了几下自学的格斗拳，费力地显示着自己身体的依然强壮。不料，秦大个子的血脂太浓，好比一条污泥搅拌的河，流得不再畅通，脑梗塞发生了。后来，从医院出来的他，像婴儿学步一样摇摇晃晃在马路上做康复训练，说话含混不清，只有加以手势辅助。前不久我看到他一个人扶着一棵树在喘息，眼泪一下就冲出了眼眶。老秦，树也是有血管的，那里面全是清凌凌的水，一个人的血管要是像树那样清澈该有多好。

一个人的一辈子，也是与食物忠诚相伴的一辈子。在食物里，隐藏着芸芸众生的脉络，也构成了命运欢喜哀愁的一部分。



窄街出繁华

□ 王太生

路不宽，却掣肘相俟，起承转合，疏密有致；屋不高敞，却市声鼎沸，人语相闻。窄窄的街面，泛着灯光，淡淡的烟火气，有着人世迷人的朴素与繁华。

不论身处大城，还是在小地方，我们都可能与一条窄街迎面相遇，或繁华，或安静，或繁华与安静，各占一半，就像一个人性格的两面。

窄街，聚人气，透露一个地方的本性与率真，气质和风情。

一位作家游欧洲时，情迷于西班牙老城塞维利亚古老的窄街。在他的眼里，那些建筑几百年未曾改变，“甚至是与塞万提斯、博马舍、拜伦、梅里美见到的没有太大差别。”一圈一圈的街巷，纵横交错，一脚进去，半天转不出来。就是在这样的地方，一排小桌沿街排列，桌子旁边，座无虚席，行人需侧身才能通过。

如果说宽阔大马路，是一座城市的通衢，那么，窄街是这个地方的内里与家常，沉淀的是人文底蕴。

去陌生的城市，我喜欢到那些说不出名字的窄街走走，在不紧不慢、静中有动的街道上，感受一座城市的魅力。

我去一座大城，迎接地气的热闹夜市，几条纵横的小街，交错在一个老旧住宅区中间。夜幕降临，狭窄的道路两旁搭起了许多小摊位，整条街上回荡着此起彼伏的叫卖声和还价声。从街道两旁略显陈旧的居民楼中多少能看出一些岁月的痕迹、市井特有的气息，杂乱而不失秩序。

行走窄街，犹如观摩一场露天老电影。澳门的石板街路面和小碎花岗岩人行道泛着幽幽光泽，让人想起旧年光景。小巷窄到只有单向车道，越往山上走，视野逐渐开阔。观察澳门当地人的生活，深入老社区，地上铺石，凹凸不平，便能发现这座城市原生态的风貌。20年前，我第一次到澳门，夜晚走在灯火通明的弯曲窄街，刻意放慢脚步，打量这富有情味和中西文化交融的城市。

窄街有小酒馆和书店，行人可以踱到一家挨着一家的路边小店闲逛，老板会很热情地跟你套近乎，理发店里玻璃明亮闪烁，水果店里橘红柚黄，光泽动人……嘈杂的市声在暮色中渐渐远播。

那些令人垂涎的特色美食，常隐逸在窄街深巷的某处路边，毫不起眼。

几年前，我所在的城，麻辣烫是流行的民间美食。十几家小馆子，扎堆在一条窄街上，小餐桌就靠在路边。每天有众多的食客跑来打卡，从上午11点到凌晨1点，络绎不绝。有家小馆的蛋炒饭很有特色，老板挥舞着两把锅铲，将新鲜的蛋和虾仁、笋丁下锅翻炒后，不一会，一盘香味四溢端到你面前——这条狭窄街巷，成了本地人的深夜食堂。只可惜，这条窄街，后来被拆了。

一位诗人说，窄街上留有行吟诗人的足迹，这里是市井生活的一部分，民间文化在此汇聚与表达，演绎着温情，倘若这些不复存在，传统公共空间也就若有所失。

河街并行，人家尽枕河。我访西塘古镇，它安详静谧，古雅而淡然，水声让心的浮躁得以平和。循着那一条水边的街道，瓦棚廊沿，人在雨天也不至于淋湿衣衫，临河吊脚楼的灯影倒映水面，影影绰绰，窄街陌巷，光影印记，岁月静好。

水街若梦，天街有境。泰山天街，南天门向东到碧霞祠一段街道，商铺林立，亦市亦街，形成了特有的风俗。1961年，翻译家李健吾登泰山留宿天街，记下了当时的客房情形，“地方宽敞的摆着茶几，地方窄小的只有炕儿，后墙紧贴着峥嵘的山石，前脸正对着万丈深渊。”

皖南齐云山也有一条神奇的天上街市——月华天街，新安江上游的横江流经山下，一年四季迷蒙水汽，形成云雾，徽派建筑的粉壁、黛瓦、马头墙，隐约在云海之中。

岫岩生白云，窄街出繁华。天青色里，我想在中国那几条比较有名的狭街等那些心灵相通的朋友。

苏州七里山塘，小桥流水，街窄蜿蜒。我想在那古石桥边倚棹等候，看岸上那些古色古香的店招在杨柳风中飘摇，听小楼临街窗口，两个姑苏女子的吴侬软语，惊是遇见《浮生六记》里的芸娘。

重庆磁器口，适宜约人喝酒。街巷两旁大多是明清风格的建筑，店铺林立。一条石板窄街，伸展、联结，承受几多沧桑。古镇红尘客栈，酒旗招展，灯火闪烁。一位家住山城的友人对我说，你若溯流而上，我请你到三峡喝酒。我对友人说，还是去磁器口吧，那地方窄街紧凑，烟火味浓郁。

有时候，我会想起古代的那些老街道，偶尔想去《清明上河图》里的窄街散步。汴京上河岸边的老街道，是一个人怀古时，在一个诗意的情境中，会见老朋友的地方。闲坐檐下，看那些穿着朴素衣裳的行人，他们在为一些琐事而忙；路口转弯的街角，会有两个久未见面的朋友邂逅，他们在六月的栀子香风中，或十二月的鹅毛大雪里，抱拳施礼，背景一片唯美。

窄街有静美，亦有大美，路不宽，却贯通远近，看得见繁华，望得见朴实，最重要的是氤氲着一个地方的盈盈人气。

人生的许多美好故事，在窄街相逢，又在一个不大宽阔的街道相别。